中聯辦主任王志民電唁田家炳先生

香港文匯報訊 7月10日上午，香港知名企業家、慈善家田家炳在港逝世，中聯辦主任王志民向田家炳基金會發出唁電。

唁電全文如下：

唁電

田家炳基金會:

驚聞田家炳先生仙逝，深感悲痛。

田老一生熱愛國家，關心民社。他信奉「中國的希望在教育」，不分畛域，不圖回報地資助教育事業。他秉持「至真至誠，身體力行；修身立品，推己及人」，悲憫天下，澤被後世。惟願田老琴聲長伴，風範永存。

請轉達對其家人的深切慰問，望節哀順變。

肅此電達。

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主任

王志民

2018年7月10日

■王志民發唁電悼念田家炳。 中聯辦網頁截圖

新聞追蹤

網購蠱惑招 利誘「食貴deal」

標榜「免費」掠運費 「偷龍轉鳳」送次貨

慎防誤墮網購陷阱！網購投訴日益增加，惟本港並未如內地、台灣及英國等地有立法規定網購須提供冷靜期。在欠缺周詳保障下，消費者一不小心，隨時墮入網購陷阱。本報記者就綜合個案發現，蠱惑網店常以「免費送」、「貨到付款」、「限時購買」等字眼利誘落疊，當消費者發現貨不對辦，卻無法聯絡網店。以下三種網購陷阱，大家應多加留意。

■圖／文：香港文匯報專題組

陷阱一：免費送錶？運費自付

網上交友平台常出現一些標榜「免費送」產品的帖子，更設置倒數計時器、點讚量、瀏覽量等，營造出搶單的氣氛，只要輸入個人資料，貨件就會「免費」送上門，惟當速遞員派件時卻出示單據要求收件者繳付介乎數百元至上千元的運費。

一名母親日前就在網上發帖表示：「阿女剛才喺IG（Instagram）見到有免費送手錶，跟着入了電話、名，電郵和地址，然後手快按了確定。喺家收到封電郵話5日至6日會寄到府上，到時要畀125歐元運費（即約1,135港元），咁請問喺家點算好呀？」

她指，當獲悉事件後，已嘗試聯絡該網店惜失敗，「個網址根本入唔到去，想回覆話唔要份件，電郵又話唔可以回覆。」她隨後再在IG尋覓有關帖子，卻已經「被消失」。

陷阱二：貨到付款？冒牌上門

「貨到付款」是另一常見網購陷阱的心理戰術，令買家減低戒心，在收到快遞包裹時付錢拿貨，但拆開後發現貨不對辦，甚至購入假貨。

有女網民近日在討論區留言：「喺一個網站買咗件BB用品，網站相係一件正版貨品，又係貨到畀錢速遞，後來收貨時畀錢簽埋名，之後先拆件貨睇，係一個（件）大陸（內地）冒牌貨！」

她即致電速遞員指貨件有問題並要報警，幸對方願意退錢及回收貨品，而有關網站亦已關閉，惟她事後仍收到另一速遞公司致電將會再送貨，她立即拒收。

早前亦有帖子聲稱以一折價錢出售英國製的座地無葉風扇，標明「貨到才收款」。當買家收物時，卻發現是如同玩具的山寨版。該批消費者懷疑賣家涉違反《商品說明條例》，聯絡近百名疑受騙買家向海關報案。

陷阱三：登記購買？年費硬食

在沒有知會下收取顧客年費。有網民早前於網站購買鞋子，其後收到手機短訊通知，指其信用卡被該網店扣除約200元，她致電網店查詢，對方指她在網站輸入資料時，剔選了註冊為會員，故會按條款收取每月會費，惟她指其網頁沒有顯示相關條款，加上不少購物網要求會員註冊，所以才不以為然申請。而不少網民亦在討論區提到，曾在外地購物網試用一次免費快遞服務後，卻在信用卡被自動扣除會員費。

▲「免費送」、「限時購買」等字眼常出現在網店的宣傳。

◀網上購物陷阱處處，貨到付款隨時中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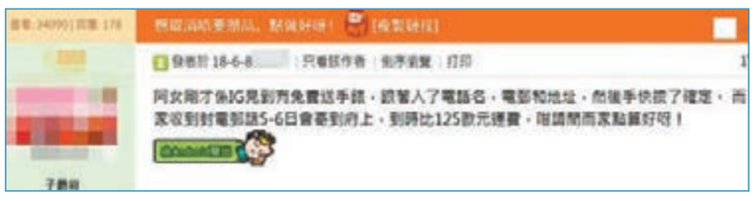

■有網友指其女兒參加網店的贈送手錶遊戲，惟事後被索千元運費。 網上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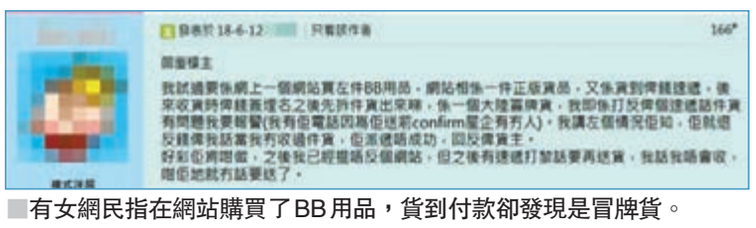

■有女網民指在網站購買了BB用品，貨到付款卻發現是冒牌貨。 網上圖片

■有帖子以平價出售座地無葉風扇，被網民發現貨不對辦。 網上圖片

消委會：投訴年升逾兩成

違法必究

就網購陷阱問題，海關發言人提醒消費者必須保持警惕，光顧具信譽的商戶，切勿輕易相信在可疑網站或社交平台的購物廣告。

海關：3年檢控13宗個案

自2015年1月至2018年5月底，海關接獲涉及違反《商品說明條例》的網購貨品舉報後，共開立24宗調查個案，當中13宗成功檢控。在成功檢控案件中，被判罪成人士及商戶分別被判罰款1,000元至54,000元，當中1名罪成者被判100小時社會服務令。

餘下案件經調查後，7宗未有足夠證據違反條例，1宗個案由商戶簽署承諾書不再重複涉嫌違例事項，另3宗海關正在跟進中。

發言人稱，《條例》是禁止商戶對消費者作出某些不良營商手法，包括就服務作出虛假商品說明、誤導性遺漏、具威嚇性的營業行為、餌誘式廣告宣傳、先誘後轉銷售行為，以及不當地接受付款，即屬違法，最高可被判罰款50萬元及監禁5年。

至於消委會方面，會方去年接獲網購的投訴較前年升逾20%，達至近4,000宗。而今年1月至6月則有2,477宗，去年同期只有1,581宗。其中有關「貨到付款方式購物」的網購投訴，今年首兩個月達32宗，較去年同期僅1宗高出逾30倍。

執法存限制 難設冷靜期

法律意見

本港對於網購仍未有立法規管。消委會今年4月發佈《倡議設立強制性冷靜期的研究報告》，當中提及到現時網購未有法律定義，又常涉及跨境交易，當中的法律和執法問題非常複雜，故只建議為電話、傳真及郵購等遙距交易設立強制冷靜期，但不包括網購。

執業大律師陸偉雄表示，網購雖與實體店的買賣經濟活動相近，同樣可透過小額錢債方式追討，但網購較複雜，因較難追尋負責人的資料，「Whatsapp對話、電話號碼、銀行過數戶口等都可以成為證據，但在驗證真確性時就有難度。」

內地《消費者權益保護法》於2014年生效，惟港人到內地網站網購均不獲有關法例保障。法例指網購的消費者有權於收取商品後的7天內無理由退貨，只須負擔退貨的運費。

政府允私營骨灰龕分期補地價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政府加強規管私營骨灰安置所，規定所有安置所都需領有牌照，發牌條件之一為經營者是否已經繳付地價，但需要融資應付繳付地價的安置所因為未獲發牌照而被金融機構拒絕借貸申請，政府昨日宣佈會向符合一系列的條款和要求的私營骨灰安置所負責人提供分期繳付地價方案，協助他們滿足申請牌照要求。

《私營骨灰安置所條例》生效約一年，政府接獲不少意見反映，私營骨灰安置所經營者因為未能確定會否獲發牌照而難以向金融機構借貸，有關問題亦令他們無力繳付地價，影響牌照申請。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昨日通過，向擬申領牌照的私營骨灰安置所提供只限於未售龕位的分期繳付地價方案，政府會按最近一份財政預算案所公佈的財政儲備投資回報率釐定利率，上限為當時最優惠利率加2%（P+2%）。

政府為免受違約風險的影響，將規定私營骨灰安置所營辦人在有關牌照下，出售或出租龕位的數目不得多於按土地契約已繳付分期地價的相應龕位數目。政府亦可基於營辦人違反契約條款的理由收回骨灰安置所的土地，如果營辦人拖欠繳款會構成違反合約責任，營辦人有法律責任向政府清還所有未繳款項。

引機制限定租售龕位數

地政總署亦會加入管制機制，在修訂契約上訂明每期分期繳付地價下可出售或出租的龕位數目上限，而每期准許出售或出租的龕位數目均等。在任何情況下，私營骨灰安置所獲准出售或出租龕位的累計數目不得超出已繳付十足地價總額的龕位總數。

不過，獲批准分期繳付地價的私營骨灰安置所並不會自動獲發牌照。政府發言人強調，發牌委員會依然會嚴格按照城市規劃、土地用途、建築物及消防安全、處所使用權、環境保護及人流及交通管理等因素個別考慮每宗申請。

暑期工多陷阱 青民請願促嚴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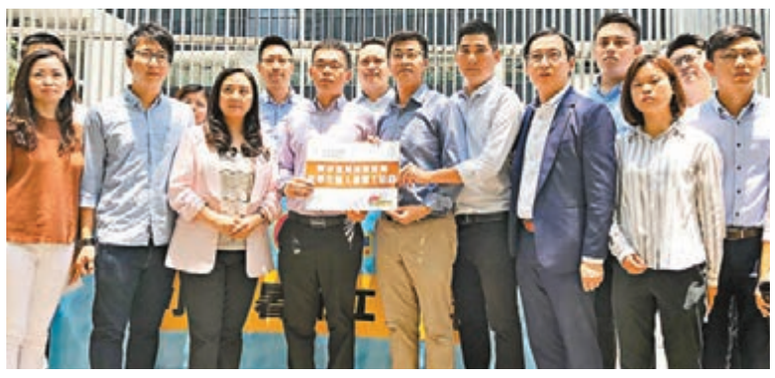

■青民向保安局請願，要求打擊暑期工陷阱。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殷翔）暑假將至，不少學生開始四處尋找暑期工，賺取零用錢及增進工作經驗。一些針對青少年的暑期工騙局亦再度活躍，不少人因求職心切、又缺乏求職經驗，容易墮入騙徒陷阱。青年民建聯（青民）昨日到保安局請願，要求加強打擊暑期工求職陷阱。

青年民建聯主席、觀塘區議員顏汶羽，青年民建聯副主席胡綽謙，與十餘名青年民建聯成員昨日發起請願，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柯創盛到場聲援。

顏汶羽指，青年在面對陌生的招聘方式及程序下，稍一不慎會招致金錢損失，甚或欠下巨額債務，故青年在尋找暑期工時，須保持高度警覺。同時，政府有關部門，如勞工處及警方，宜加大力度宣傳防範，並打擊不法的暑期工求職陷阱。

青民告誡青年需注意多個常見的求職陷阱，包括層壓式推銷術、徵收不合理費用或盜取個人資料、以機票及食宿誘騙到外地做短期工作等。

高薪誘推銷 游說借「財仔」

層壓式推銷術十分普遍，有些傳銷公司標榜「人工高、無須經驗」以招攬青年應徵，惟青年在面試時因缺乏求職經驗及身處陌生地方，易被游說以信用卡透支或轉介至財務公司借貸，購買昂貴產品或貨品，並進行每層分佣的售賣工作。當青年無法售出這些產品時，就要承擔巨額款項損失。

青民續指，有些公司會以招聘暑期工或短期工作為名，在面試時向青年收取各項費用（如行政費或訓練費用等），或誘騙青年先付費報讀公司課程，在過程中獲取身份證或信用卡等個人資料，利用相關個人資料圖利。

呃錢報進修 套私隱圖利

騙徒亦會誘騙青年求職者進修或加入會籍並簽署文件，有些公司會發佈虛假招聘廣告，騙徒會在面試過程中套取求職者個人身份證，並指出求職者欠缺有關空缺的入職條件，繼而誘騙他們簽署文件以進行課程進修或要求加入會籍等。

有些公司會以各種不同名義，透過提供機票及食宿等誘騙青年求職者到外地工作，例如到東南亞、南美、中東等地方，其間安排他們攜帶違法物品出入境，主要涉及毒品。

身份證跟身 勿輕言繳款

青民提醒青年，應徵暑期工時，須小心檢查合約內容，不要隨便簽署任何文件、繳交款項及交出個人資料文件，亦不應將個人資料文件，如身份證或信用卡等，容許任何人帶離視線範圍。

青民強調，正當的招聘公司不會要求求職者預先繳付任何費用，因此一定要問清楚收取款項的用途。青年在首次求職時，應參與多次的大型招聘會，以汲取經驗為主。具規模的招聘會，對參與僱主或公司有一定的審核資格，青年誤墮求職陷阱的機會較低。

輕鐵天榮站現沉降 發展項目暫停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高俊威）繼早前有傳媒揭發，新鴻基地產屋苑Grand YOHO的打樁工程導致西鐵元朗站有架空天橋橋躉出現沉降最少20毫米後，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蘇偉文昨日在立法會大會上披露，輕鐵天榮站發展項目亦因沉降問題需停工。負責天榮站項目的新鴻基地產確認，該項目因天榮站臨時月台出現輕微沉降，已暫時停工，以配合港鐵公司要求。

運房局立會上自行披露

蘇偉文在立法會大會上回應議員質詢時表示，現時港鐵鐵路保護區內，受沉降監察的工程有64宗，當中56宗涉及重鐵線附近工程，另外8宗涉及輕鐵線附近工程，其中輕鐵天榮站項目亦因沉降，工程需要停工。

政府發言人昨晚回應指，政府一直把鐵路安全放在首位，相關政府部門及港鐵均有嚴謹機制，要求擬在鐵路保護區內進行工程人士，定期監察工程對附近鐵路構築物的影響，並適時提交報告，以助有關部門及港鐵監察，並在有需要時要求項目的註冊建築專業人士跟進，包括進行更頻密監測量度，甚或停工。

發言人表示，目前因類似沉降而停工的個案有兩宗，分別有一宗涉及西鐵線元朗站高架橋橋躉，以及一宗涉及輕鐵天榮站月台。因應兩宗個案，港鐵及相關政府部門在知悉監測結果後，已採取相應行動，足證有關監察機制發揮應有效用。

屋宇署證安全未受影響

就天榮站個案，發言人指出，港鐵已根據機制將事件通報屋宇署，屋宇署亦已確定月台結構安全未受影響。機電工程署亦已覆核港鐵的路軌監測數據，確定鐵路狀況沒有受相關工程影響，該段路軌符合安全標準並正常運作。屋宇署及機電署會繼續密切監察情況，確保鐵路設施結構和鐵路運作安全。

發言人強調，輕鐵天榮站的鐵路設施結構和鐵路運作安全。但因應公眾關注，政府各部門包括屋宇署及機電署正與港鐵檢視同類事件的溝通及資料發放安排，以提高透明度。

新地回應指出，天榮站前期工程一直進展順利，完全符合有關政府部門規定，相關輕鐵路線的運作一直安全，服務未受影響。他們會繼續監察情況，並與港鐵及政府部門保持緊密聯繫，以確保工程不會影響鐵路服務安全。